附件1

吉林大学2025年本科新生入学复查工作责任书

根据教育部相关文件要求，为确保2025年我校本科新生入学复查工作依法、依规、严格、高效完成，维护招生录取工作的公平，确保我校本科新生复查工作严格执行教育部及吉林省教育厅相关文件要求，各学院与学校签订如下责任书。

一、学院按要求选派专人成立本科新生入学复查工作小组，认真做好新生入学复查工作。

二、制定适合本学院的新生复查工作方案，规范程序，严格把关。做到不漏一人，不漏一条信息。

三、严格落实复查工作责任制。务必做到“谁复查，谁负责”，如有“玩忽职守”“敷衍了事”者，一定严肃处理。

四、所有新生入学复查工作要全程留痕，相关资料须在学院留存备查。

五、严格执行回避制度。

六、学校依据责任书，委托本科生院、党委学生工作部对2025年新生入学复查工作进行检查和监督。若发生重大事件和事故，视其情节，追究学院主要负责人的责任，情节严重者将依法、依规严肃处理。

学院书记（签字）： 学院院长（签字）：

学 院（公章）：

2025年 月 日